

证券代码：601168

证券简称：西部矿业

编号：临 2008-015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和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4 月 30 日在青海省西宁市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3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 684 827 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70%。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毛小兵董事长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逐项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 684 827 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 200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 684 827 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 审议并通过《公司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 684 827 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四) 审议并通过《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 684 827 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五) 审议并通过《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会议同意，公司以 2007 年度末公司总股本 2 383 000 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共计分配 714 900 000 元，剩余 1 210 470 836 元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无送股及转增。

表决结果：同意 1 684 800 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4%；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27 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6%。

(六) 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会议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8 年度的审计机构，确定支付其报酬为人民币 25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1 684 827 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七)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0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 会议同意，公司与关联方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在 2008 年度预计发生 22 454.86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本项交易为关联交易，经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股东投票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 012 527 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会议同意，公司与关联方青海珠峰锌业有限公司在 2008 年度预计发生 32 857.1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本项交易为关联交易，经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股东投票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 561 677 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07 年度董事、监事津贴发放标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 684 827 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08 年度责任保险续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 684 827 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树人律师事务所卢晓武律师和王存良律师现场见证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意见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董事会秘书、记录人签字确认的会议记录和会议决议；
2. 树人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四月三十日